

親屬移民優先日期 快速推進



律師手記
/ 李亞倫律師

本文要談及以下幾項內容：大多數情況下，綠卡持有人應現在就為外籍配偶遞交I-130親屬移民申請，而不用等到成為美國公民；電子程序核審勞工紙系統(PERM)的進度時間；2011會計年度的H-1B工作簽證仍有配額；移民局終於要優先處理H-1B配額申請案。

美國移民律師協會華盛頓分會於2010年9月22日與處理簽證管制和報告的簽證處處長奧本海姆(Charles Oppenheim)在會議上報告。預期親屬移民類別的優先日期將繼續快速向前推進，特別是F-2A(永久居民申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)和F-2B(永久居民申請未婚成年子女)的類別，他並認為F-2A的類別可能在2011年2月即時有名額或接近有名額。過去，在許多情況下律師們建議與外籍人士結婚的永久居民，由於F-2A類別配額積壓，2009年10月積壓甚至超過四年（排到2005年6月1日前遞交的案件），他們可以等到成為美國公民後再向移民局遞交I-130 親屬移民的申請。

目前因為F-2A類別進展迅速，永久居民的外籍配偶若人在美國，並有資格調整為永久居民的身份。若此時還沒有申請，應考慮立即遞交I-130的申請。這不包括永久居民已開始辦理入籍程序，且一定會通過，或除非永久居民成為美國公民，否則非法外籍受益人沒有調整身份的資格。譬如不具備245(i)條款的假釋或簽證入境者，245(i)條款允許2001年4月30日前遞交過勞工紙或移民簽證申請者，且2001年12月21日身在美國的大多數非法當事人，在繳付1000元罰款後調整身份。同樣的建議給海外受益人(有關非法外籍受益人部分除外)。

■ 職業移民配額 進度很小

奧本海姆還預計職業移民EB-2和EB-3類別的中國和印度出生者未來

幾個月進度很小，這證實了我們先前的分析，當其他國家未充分利用職業移民簽證的配額，印度是最近的大贏家，大約EB-2的2萬個配額分給印度，中國約6500個配額（請參考我們9月11日的新聞快訊：H-1B工作簽證的申請數達五萬份；中國H-1B簽證持有人允許多次入境的一年期簽證；職業移民第二類別(EB-2)印度出生者成為分配未使用移民簽證配額的大贏家）。

截至2010年8月31日止，勞工局報告電子程序核審勞工紙系統(PERM)的處理時間為：處理2010年5月遞交案件的分析審查；處理2008年8月遞交案件的稽查的判決；處理2008年3月遞交的一般上訴案件；及勞工局承認辦錯的案件。

最初設立PERM是為了清理長期積壓案件，讓所有招聘工作在遞交前執行，並以電子程序處理案件。不幸的是，電子程序核審勞工紙系統(PERM)承諾在幾個月內裁決已開始動搖。審核稽查的案件現在比以前多；且積壓案和涉及上訴案要等兩年以上都是不可接受的，勞工局必須為

審核和上訴的案件多做一些來加快速度。

■ H-1B審核 有望加快

截至2010年10月1日止，移民局報告2011會計年度的H-1B工作簽證，共有5萬5500名新申請來申請這大約8萬5000名總配額，其中4萬600個申請普通學位6萬5000的配額，1萬4900名申請美國碩士學位2萬名的配額。保守估計配額可用到2011年的頭幾個月。從移民局於2010年7月30日的統計(3萬8900名)看，過去兩個月來，移民局估計H-1B的使用量為1萬6600名或大約一個月8300名。即使從2010年9月3日起的最近三周，只使用了5500名。由於可利用的配額量仍約為2萬9500名，在不久將來要用完它的可能性微乎其微。

至2010年9月15日止，目前佛蒙特服務中心正在處理2010年4月10日收到的H-1B簽證配額案件，在審核上這幾乎延遲了六個月的處理時間，當然是無法接受的，因為此財政年度配額的分配(10/1/10-9/30/11)已經開始，已獲批准配額案件的員工可立即

開始工作。我們最近的經驗是，佛蒙特服務中心實際上延遲三、四個月的時間，這仍然是無法接受的，大部分雇主在大多數情況下，已為H-1B員工支付2320美元給移民局，並預計他們可在10月1日開始工作。

為此，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在9月29日通知美國移民律師協會，無論是佛蒙特服務中心和加州服務中心，已開始投入更多的工作人員並優先審核有待處理的H-1B配額申請案，企圖盡快把處理時間縮短到60天內。

雖然這是好主意，但為何這個問題被允許演變到這樣的狀況。這又不是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被太多的H-1B簽證案件壓倒，無法跟上進度。我們完全可以預見到雇主希望他們申請的H-1B員工，可在第一天(10月1日)就開始工作。

我們建議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未來要在10月份前投入更多的資源，來裁決H-1B簽證配額案，以免被批評故意在服務中心放慢審核的時間，以進一步收取1000元加速案件處理費。